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溃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 (星期四)在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镇东二路 1 号公司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6日通过邮件的 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4 人,实际出席监事 4 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卓锋先生主持,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 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 下决议: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1 年 1 至 6 月运营情况,公司整理编制了《广东通宇通讯股份 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。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 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 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 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 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1-040)。

表决结果: 4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(二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本公司提供2021年年报审计服务,负责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、内控审计工作及其它服务事项并出具相关审计报告,聘期一年。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,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监事会认为,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,在担任公司2020年审计机构期间,遵循了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的要求,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,勤勉尽责、细致严谨,并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,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为保持审计工作连贯性和稳定性,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: 4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各类存货、应收款项、其他应收款、固定资产、在建工程、无形资产、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,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、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、固定资产、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,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,本着谨慎性原则,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信用、资产减值准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44)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,依据充分,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,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能够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实际价值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,因此,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核销资产。

表决结果: 4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:
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;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;
- 4、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半年报摘要及全文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